

遵义人大工作

〔2024〕第15期（信息）

遵义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4年11月13日

目 录

【重要活动】

【代表工作】

【人事任免】

【机关党建】

【委室动态】

【基层人大】

【重要活动】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二十八次会议

10月29日至30日，市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二十八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何薇，副主任杜富川、杨游明、汪立、刘红梅，秘书长田景余出席会议。何薇主持会议。常委会组成人员43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杨金松，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武荣，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卢颺，市人民检察院代理检察长朱兴列席有关会议。

在表决通过会议议程后，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座谈会、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市委六届九次全会精神；听取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打击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犯罪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2023年度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提请审议2024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议案的说明、关于2023年度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全市残疾人权益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打造世界级旅游景区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办理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及闭会期间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情况的报告、关于研究处理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用结合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关于研

究处理全市侨务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环境资源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检察院关于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市人大法制委关于《遵义市地方立法条例（修订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市人大财经委关于 2024 年度市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市人大财经委、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关于 2023 年度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监督调研报告，市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以及关于有关人事任免事项的说明。会议对市“一府两院”有关报告进行了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审议意见，表决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提请审议《遵义市地方立法条例（修订草案）》的议案、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 2024 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以及代表资格审查报告和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会议强调，全市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切实把学习好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深刻理解把握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显著政治优势、实践创新成果和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新部署新要求，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推动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落地落实；要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工作机制，丰富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积极发展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要坚持加强“四个机关”建设，全面提升人

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能力，为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遵义篇章作出人大新贡献。

何薇为本次会议任命人员颁发了任命书，被任命人员进行了宪法宣誓。

会议期间召开了联组会议，围绕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执法司法工作开展专题询问；还召开了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七十九次主任会议，举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专题法治讲座。

市监察委员会有关负责同志，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在职副县级以上干部，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部分省、市人大代表等列席会议。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召开联组会议 聚焦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执法司法工作 开展专题询问

10月30日，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召开联组会议，结合听取和审议市“一府两院”关于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执法司法工作的报告，聚焦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执法司法工作的关键问题，聚焦人民群众的关切，向市“一府两院”开展专题询问。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何薇，副主任杜富川、杨游明、汪立、刘红梅，秘书长田景余出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杨金松列席会议。会议由汪立主持。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武荣，市中级人民

法院院长卢飏，市人民检察院代理检察长朱兴分别代表市人民政府、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到会听取意见、回答询问。到会回答询问的还有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等单位其他负责同志。

会上，6名常委会委员分别围绕打击和防范环境资源犯罪、提升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司法工作质效、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执法司法行刑衔接、行政执法部门与公安机关联合调查作用发挥、检察机关“四大检察”职能作用发挥、推进刑事民事行政审判“三合一”审判模式融合、环境损害司法鉴定等问题进行询问，问题开门见山，问到了关键处。回答询问的同志不回避、不遮掩，直面问题谈现状、讲打算，坦诚交流，充分体现了“一府两院”对人民高度负责、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的精神。

会议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抓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近年来，市人大常委会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充分发挥立法、监督职能，制定颁布生态环境相关地方性法规，多形式开展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执法司法监督工作。本次会议围绕同一主题，对市“一府两院”开展专题询问，是市人大常委会深化对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执法司法工作监督的又一次有力实践。

会议强调，加强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既是重大经济责任，也是重大政治责任，全市各级国家机关要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积极主动承担起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

责任，把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体现到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执法司法具体工作中，体现到每一个违法案件的办理上，通过有力有效的执法司法工作，推动我市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不断迈上新台阶，以高质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支撑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负责人，部分省、市人大代表，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县级领导干部参加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会议

10月21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重要贺电贺信致信回信精神，传达中央、省、市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措施。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何薇主持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杜富川，党组成员、副主任杨游明、汪立，党组成员杨金松，党组成员、秘书长田景余出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红梅列席会议。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9月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对当前经济形势的分析判断、对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紧紧围绕全市重大战略和重点任务，立足人大职能，主动担当作为，依法履职行权，为我市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贡献人大力量。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招待会上、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

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颁授仪式上、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在会见出席中国国际友好大会暨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成立 70 周年纪念活动外方嘉宾时、在文艺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人大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不断推动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落实党建主体责任，以高质量党建促进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要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人大监督职能作用和广泛联系群众的优势，助推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会议要求，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始终把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作为做好人大一切工作的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要聚焦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的决策部署，找准人大工作的着力点和切入点，提高立法质量，强化监督实效，密切联系群众，更好服务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大局。要对标“四个机关”的要求，着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过硬队伍，为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会议传达学习了贵州省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

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座谈会精神，听取了全省人大“高质量发展，代表在行动”活动经验交流会情况汇报，并结合实际研究贯彻落实措施。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办公会议成员，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七十七次主任会议

10月21日，市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七十七次主任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何薇主持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富川、杨游明、汪立、刘红梅，秘书长田景余出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杨金松列席会议。

会议审议了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议程（草案）、日程安排建议方案，决定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至30日召开。

会议审议了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关于《遵义市地方立法条例（修订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市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和有关任免案，听取了市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关于2023年度企业国有资产管理调研情况的汇报、关于2024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审查结果的汇报、关于2023年度全市政府债务管理监督调研情况和2023年度全市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初步审议意见的汇报、关于全市残疾人权益保障工作调研情况的汇报、关于

打造世界级旅游景区工作调研情况的汇报、关于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及闭会期间代表建议办理和 2024 年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督办建议情况的汇报、关于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执法司法工作调研情况的汇报，以及关于市“一府两院”有关工作报告议题准备情况的汇报。会议决定，以上事项提请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会议还审议通过了《遵义市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若干措施》。

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办公会议成员，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省人大选任联委到新蒲新区喇叭镇调研

10 月 22 日，省人大选任联委主任委员郭焱带队到新蒲新区喇叭镇调研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运行情况。市人大选任联委、新蒲新区人大工委负责同志陪同调研。

调研组一行通过实地考察、听取介绍、查阅资料等方式，深入了解喇叭镇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网上代表联络站运行以及人大工作开展情况。

调研组指出，喇叭镇人大认真履职尽责，坚持守正创新，积累了联系代表、服务群众的成功经验，受到全国各地人大考察团的一致好评。希望喇叭镇人大进一步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线上线下结合不断提升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运行质量，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广泛收集社情民意，帮助群众解决困难，为推动新时代基层人大工作迈上新台阶贡献更多经验做法和智慧力量。

何薇出席《遵义市地方立法条例（修订草案）》 征求意见座谈会

10月12日，《遵义市地方立法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座谈会在红花岗区长征街道办事处召开。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何薇出席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汪立主持会议。

在听取条例修订情况介绍后，参会人员踊跃发言，提出意见建议，现场气氛热烈。

会议指出，立法是把党的主张和人民的意志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国家意志的过程，关系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立法工作。习近平总书记深刻阐述全面依法治国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形成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加强和改进立法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遵义市地方立法条例》自2016年6月6日颁布施行以来，对规范我市地方立法活动、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加强法治遵义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进一步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工作机制，不断拓展和健全人民群众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和形式。要适应新时代新要求，适应全面深化改革的需要，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重要作用。据介绍，本次修法对标对表《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和《贵州省地方立法条例》的修订，结合我市实际，在完善地方立法的指导思想和原则、完善人大主导地

方立法的相关要求、完善地方立法权限范围和程序、完善地方立法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备案审查制度等五个方面作出相应的修改，既有效衔接上位法规定，又突出我市地方立法特色。

市人大法制委、选任联委，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代表工委，红花岗区、汇川区、播州区、桐梓县、绥阳县人大常委会和新蒲新区人大工委负责同志，部分市、县、乡人大代表等参加座谈会。

刘红梅出席市人大财经委、常委会预算工委初步审查 2024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会议

10月17日，市人大财经委、常委会预算工委召开2024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审查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红梅出席会议。

会议听取了市财政局关于《2024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情况汇报。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就预算调整审查报告进行了说明。与会人员围绕预算调整方案进行了认真审查讨论，并提出意见建议。

会议认为，市人民政府提交的2024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统筹考虑新增预算收支事项，符合预算法规定，符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总体可行，建议提交主任会议审议后，提请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查批准。

【代表工作】

市六届人大市直下选代表第五活动小组开展视察活动

10月12日，市六届人大市直下选代表第五活动小组开展老年人权益保障视察活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红梅、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杨金松参加视察。

视察组来到遵义益养苑康养中心、市民政局详细了解当前我市养老服务工作情况，并实地查看了市养老服务指挥中心、智慧民政信息管理平台的运用管理和实施效果。

视察组对我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服务能力提升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认为当前我市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优质的养老服务需求日益扩大，民政智慧化监管服务平台顺应了大数据时代发展的形势要求，为推动养老模式智慧化、多元化的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是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

视察组建议，市级系统平台要注重与国家部委和省级系统功能的整合以及相关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避免数据重复录入；要不断完善平台功能，优化“智慧养老”、“智慧救助”、“智慧殡葬”等民生服务，做到实时动态、真实高效、便民利民，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要用好平台强大的数据处理能力和智能化分析功能，推动数据由“资源”变“资产”，为政府决策提供更加科学有力的支撑。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列席代表座谈会

10月28日，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列席代表座谈会召开。会议重点围绕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听取了与会代表意见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红梅出席会议。

会上，市国资委负责同志汇报了全市2023年度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有关情况，9名市人大代表立足自身工作和履职实际，围绕如何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体会、说问题、提建议。

在认真听取代表们发言后，刘红梅表示，大家从实际出发，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建议，找准了工作的重点难点关键点，会后有关专委会要认真梳理，积极吸纳到有关审议意见中。同时，希望全市各级人大代表要坚持政治引领，深入学习思考，广泛调查研究，发挥自身优势，依法积极履职，为推进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应有力量。市人大财经委组成人员、部分市人大代表、市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遵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习水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补选管庆华为遵义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遵义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根据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提出的报告，确认管庆华的代表资格有效。

赤水市选举的遵义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沈川、仁怀市选举的遵义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芦忠于，因工作变动调离遵义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规定，沈川、芦忠于的代表资格终止。

截至目前，遵义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 475 人。
特此公告。

遵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

【人事任免】

遵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常文松申请辞去遵义市人大常委会 副主任职务请求的决定

(2024年10月30日遵义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贵州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条例》和《遵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办法》的有关规定，遵义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接受常文松申请辞去遵义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职务的请求。报遵义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遵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名单

(2024年10月30日遵义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陈清松为遵义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肖兴国为遵义市能源局局长；

池 健为遵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决定免去：

宋祖禹的遵义市自然资源局局长职务；
陈清松的遵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职务。

遵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2024年10月30日遵义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免 去：
杨 军的遵义市监察委员会委员职务。

遵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2024年10月30日遵义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免 去：
肖 军、叶晓春的遵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机关党建】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召开会议

10月12日，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召开2024年第21次会议，常委会党组成员、机关党组书记、秘书长田景余主持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重要贺电回信精神，以及中央、省、市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措施。会议专题传达学习了市委六届九次全会精神，结合机关实际提出贯彻落实意见。

会议还专题研究了机关2024年度综合考核、规范公务接待等其他事宜，就相关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委室动态】

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开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调研
——10月11日，市人大教科文卫委调研组到汇川区、红花岗区开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用结合工作专题调研。调研组先后深入贵州联盛药业有限公司、遵义市知识产权转化运营中心、遵义师范学院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地，通过实地查看、座谈交流等方式详细了解企业在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等方面的工作开展情况，并提出意见建议。

【基层人大】

【新蒲新区】10月23日，新蒲新区人大工委开展酒旅融合发展专题调研。调研组先后到遵义市贤酒酒旅融合文化园、黎庶昌故居等地，通过实地查看、听取介绍等方式，详细了解新蒲新区白酒产业与文化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情况，并提出意见建议。

【凤冈县】10月11日，凤冈县人大常委会组织执法检查组到凤岭街道、土溪镇、蜂岩镇、永和镇及县直相关部门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贵州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执法检查，通过实地查看、查阅相关资料、召开座谈会等方式，深入了解全县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贯彻实施情况，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意见建议。

【正安县】10月21日，正安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正安县人大常委会专题询问办法（试行）》，表决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本期报：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

送：市监委机关、市政府办、市中级人民法院办公室、市人民检察院办公室。

发：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

遵义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4年11月13日印发